

证券代码：873321

证券简称：泰星股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山东泰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刁镇化工园绿野路路西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 月 26 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健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结合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将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关联企业，发生购买原材料、出售产品、金融业务等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整。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健、高峻、张玉亮，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与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优化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3 年与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进行合作，并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三年。

在符合相关规定的基础上，公司每年度任一日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 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健、高峻、张玉亮，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融资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山东泰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运营和发展的需要，2025 年拟继续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和贷款，融资总额不超过 12,000 万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并综合考虑银行授信条件，在前述贷款授信额度内最终确定贷款银行并办理落实贷款授信事宜。

为保证综合授信和贷款的实现，公司可以不动产、专利权、固定资产等提供抵押、质押担保。

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

司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实际获得的综合授信额度、种类、利率、期限等相关事项，以双方签订的贷款及担保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泰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泰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0 日